公司代码:600191　　公司简称:华资实业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无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资实业	600191	G华资,*ST华资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信衍彪	董丹蓉
电话	0472-6957568	0472-6957548
办公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铝业大道40号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铝业大道40号
电子信箱	xdxyb001@163.com	sur1914@foxmail.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56,187,380.72	2,199,696,846.27	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43,681,515.14	1,638,324,997.81	0.3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1,005,053.37	249,368,938.77	-11.37
利润总额	5,630,078.36	8,769,808.58	-3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6,923.22	7,232,460.47	-3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46,397.57	-3,206,651.6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80,958.33	69,682,765.39	-73.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7	0.46	减少0.1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1	0.0149	-38.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1	0.0149	-38.93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1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海南盛泰创发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0	144,994,030	0	质押	48,493,200
世通投资(山东)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1	85,404,925	0	质押	66,000,000
广东南传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传曜火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2	28,207,338	0	无	0
张申海	境内自然人	1.98	9,600,094	0	无	0
刘丰成	境内自然人	1.01	4,906,756	0	无	0
山东裕昇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4,849,320	0	无	0
柳翠芹	境内自然人	0.86	4,189,900	0	无	0
高峰	境内自然人	0.84	4,091,100	0	无	0
朱正华	境内自然人	0.66	3,221,900	0	无	0
朱庆宾	境内自然人	0.51	2,453,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前三大股东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前三大股东之外的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尚不明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未发生变更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宋民松
变更日期	2025-04-23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完成增资工商变登记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编号:临2025-019)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191　证券简称:华资实业　编号:临2025-042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董事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全部议案均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2日以电话、邮件、微信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志军先生主持。全部高管和监事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格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同日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91　证券简称:华资实业　编号:临2025-043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2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电话及书面形式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三人,实到三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其议定事项,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

监事会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时,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同日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0518　　公司简称:康美药业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美药业	60051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云峰	李敬
电话	0755-33187777	0755-33187777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电子信箱	kangmei@kangmei.com.cn	kangmei@kangmei.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644,738,870.61	13,797,690,319.26	-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90,549,290.49	7,174,204,468.89	0.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77,397,097.25	2,474,338,981.11	4.17
利润总额	28,521,900.88	24,817,299.82	1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01,389.96	15,760,328.84	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18,596.24	-108,134,615.8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16,847.68	-318,860,533.8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4	0.22	增加0.0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	0.001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	0.001	0.0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06,33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8.31	3,609,413,788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其他	3.72	515,282,009	0	无	0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1.32	182,392,180	0	无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其他	0.77	106,276,248	0	无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其他	0.75	103,541,540	0	无	0
天津市鲲鹏融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0.71	98,167,539	0	冻结	98,167,539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宁一康美药业股权收益权买入返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9	94,982,70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其他	0.67	93,377,648	0	无	0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7	79,416,855	0	无	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广发兴财康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39	53,818,111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25-03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度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通讯、电话方式向公司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当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何则正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2025年半年度报告》《康美药业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25-030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通讯、邮件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当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长鲍志坚先生主持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2025年半年度报告》《康美药业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3051　　公司简称:鹿山新材

债券代码:113668　　债券简称:鹿山转债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鹿山新材	60305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小军	唐黎
电话	020-82107339	020-82107339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北路22号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北路22号
电子信箱	ir@cnlushan.com	ir@cnlushan.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66,636,201.03	2,524,596,069.25	-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78,490,497.26	1,569,806,215.19	1.2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41,086,146.06	1,110,537,464.58	-33.27
利润总额	14,872,633.75	26,315,309.17	-4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36,075.69	30,894,743.24	-4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4,172.65	21,406,931.13	-9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75,579.03	76,280,467.10	-45.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	2.32	减少1.3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4	-56.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4	-56.88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30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汪加胜	境内自然人	32.68	34,192,501	0	无	0
韩丽娜	境内自然人	6.33	6,624,830	0	无	0
广州市鹿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2,334,464	0	无	0
广州穗开投权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8	1,763,275	0	无	0
谢勤成	境内自然人	1.61	1,688,277	18,000	无	0
蔡荷彬	境内自然人	1.52	1,591,500	0	无	0
邓妙生	境内自然人	1.40	1,467,028	18,000	无	0
广州开发区广开知识产权运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1,397,714	0	无	0
广州天泽中鼎投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689,106	0	无	0
万联广投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6	589,602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任加胜、韩丽娜,两人为夫妻关系,韩丽娜为广州市鹿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通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8

债券代码:113668　债券简称:鹿山转债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录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发送至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ir@cnlusha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于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5:00-16: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录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汪加胜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唐小军先生

财务总监:李嘉琪先生

独立董事:吴小满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邮箱(ir@cnlusha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于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唐小军

电话:020-82107339

邮箱:ir@cnlusha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7

债券代码:113668　债券简称:鹿山转债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有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及子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和减值测试,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共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总金额为-3,861,640.74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计提金额
1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978,285.64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462,996.28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3,489.21
4	存货跌价准备	3,683,130.46
合计		-3,861,640.74

备注:负数表示冲回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经测试,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683,130.46 元。

(二)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变动情况,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7,544,771.20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3,861,640.74元,增加了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合并报表利润总额人民币3,861,640.74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系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四、风险提示

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6

债券代码:113668　债券简称:鹿山转债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要求,现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5年第二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吨/万平方)	销量(吨/万平方)	营业收入(万元)
功能性聚烯烃热熔胶粒	20,116.21	18,941.96	23,207.94
热熔胶膜	2,942.81	2,721.84	16,184.17

二、2025年第二季度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2025年第二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不含税)详见下表:

主要产品	2024年第二季度平均售价(元/吨)/(元/平方)	2025年第一季度平均售价(元/吨)/(元/平方)	2025年第二季度平均售价(元/吨)/(元/平方)	同比变动比率(%)	环比变动比率(%)
功能性聚烯烃热熔胶粒	12,881.94	12,431.57	12,252.13	-4.89	-1.44
热熔胶膜	7.06	6.02	5.95	-15.72	-1.16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2025年第二季度,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不含税)详见下表:

主要原材料	2024年第二季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2025年第一季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2025年第二季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同比变动比率(%)	环比变动比率(%)
PE	7,766.29	7,245.78	7,108.52	-8.47	-1.89
EVA	9,441.98	9,660.19	9,191.33	-2.65	-4.85

三、其他说明

(一)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也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5

债券代码:113668　债券简称:鹿山转债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科学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鹿山新材料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鹿山先进材料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22,457,090.98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0,667,188.23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不含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363,596,997.87
其中:功能性聚烯烃热熔胶扩产项目	4,975,136.00
功能性聚烯烃热熔胶技改项目	34,861,508.80
TOCF光学膜扩产项目	9,792,296.8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3,968,056.00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300,000,000.00
减:闲置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减:技改项目结项永久补流(含利息收入)	10,477,867.85
减:TOCF项目终止永久补流(含利息收入)	46,090,798.36
减:扩产项目终止永久补流(含利息收入)	30,399,349.87
减:手续费	479.00
加: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102,947.39
加:银行存款利息	1,101,467.12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429,136.51

注1:本报告中若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有尾差,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号),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524,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根据发行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数量5,240,000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4,000,000.00元。扣除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费用10,911,509.43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3,088,490.5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31日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L10071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13,088,490.57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7,966,796.38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不含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202,178,983.21
其中: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扩产项目	48,389,520.75
补充流动资金	153,789,462.46
减:闲置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80,000,000.00
减:手续费	280.80
加:银行存款利息	988,411.69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940,842.8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科学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鹿山新材料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鹿山先进材料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13,088,490.57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7,966,796.38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不含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202,178,983.21
其中: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扩产项目	48,389,520.75
补充流动资金	153,789,462.46
减:闲置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80,000,000.00
减:手续费	280.80
加:银行存款利息	988,411.69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940,842.87

注1:"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扩产项目"结项及"TOCF光学膜扩产项目"终止实施,2024年7月,公司已办理完毕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曾用名: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前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同保荐机构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鹿山先进材料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鉴于"功能性聚烯烃热熔胶扩产项目"终止实施,2025年6月,公司已办理完毕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前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鹿山新材料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江苏鹿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599657130083	已销户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	3602005729200947357	已销户
广州鹿山先进材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12312610828	已销户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学城支行	120903686910106	4,804,949.18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8110901013001406617	7,624,187.33
合计			12,429,136.51

注:1、"广州鹿山先进材料有限公司"的曾用名为"广州鹿山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募集资金专户"3602005729200947357"已于2024年7月24日完成注销。

3、募集资金专户"120912312610828"已于2024年7月25日完成注销。

4、募集资金专